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13位ISBN编号：9787811274578

10位ISBN编号：7811274574

出版时间：2009-9

出版时间：赵明剑、樊欣欣 中国传媒大学出版社 (2009-09出版)

作者：赵明剑，樊欣欣 编

页数：29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内容概要

人是理性动物。

逻辑思维能力是人类的本质特征。

逻辑思维就是以概念、命题、推理、论证、论辩等去认识现实世界的理性认识活动，它渗透在人们的现实学习、工作和生活中。

逻辑知识是批判性思维和创造性思维的基础，批判性思维和创造性思维是推动社会进步的重要力量。

由于各种原因，人们对同一事物往往会提出各种意见、观点和主张。

和谐社会理念的提出，要求人们从认识上也要和谐，解决和消除意见分歧的重要方式就是进行逻辑论证和逻辑论辩。

论证和论辩就是关于说理的程序和规则。

本教材的编写主要有以下几个特点：（1）趣味性。

精选实例，使之富有哲理性和趣味性，让学生在欢乐中得到思想启迪与逻辑智慧。

行文中，注意运用形象化、具体化语言，使学生可以直观、形象地获取经验，使其具有可读性。

（2）可操作性。

注重逻辑思维能力训练与知识、技能的联系，增强学生的直观体验，诱发学生学习的参与性和主动性。

针对性地设置实际操作练习，加大技能培训力度，帮助学生将知识转化为专业性的技能技巧，提高学生解决和处理现实问题的综合能力。

（3）易读性。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便于教师梳理教材，把握主干，有利于转变过去教师讲学生听的被动局面，实现了理论和实践的统一；便于学生学习，即围绕逻辑思维能力的形成组织课程内容，以工作任务为中心来整合相应的知识和技能，教学内容取舍合理，结构清晰，表述深入浅出，信息传递高效简洁。

本教材设计了能力目标、核心能力、任务导入、重要知识、阅读与思考、实例、课堂讨论、业务技能自测、案例分析、实训操作等栏目，构建了相对完整的逻辑学基础与实务体系，强调了学生学习的主动性和实用性，适合高职高专院校中汉语言文学、公共管理、文秘、政教、法律及相关选用。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书籍目录

前言任务1逻辑研究对象和性质1.1 逻辑学的对象和学科性质1.2 逻辑学的意义和学习方法1.3 逻辑简史
任务1小结任务2 词项2.1 词项的内涵与外延2.2 词项的种类2.3 词项之间的关系2.4 词项的限制和概括2.5
定义2.6 划分任务2小结任务3 直言命题逻辑3.1 直言命题的概念和种类3.2 直言命题直接推理3.3 三段
论3.4 关系命题3.5 关系命题推理任务3小结任务4 复合命题逻辑4.1 复合命题的概念和类型4.2 联言命题
及其推理4.3 选言命题及其推理4.4 假言命题及其推理4.5 负命题及其推理4.6 多重复合命题及其推理4.7
难推理任务4小结任务5 模态逻辑5.1 模态命题5.2 模态推理5.3 道义命题及其推理5.4 其他模态命题任务5
小结任务6 归纳逻辑6.1 归纳逻辑的概念及资料处理方法6.2 完全归纳推理6.3 不完全归纳推理6.4 概率归
纳推理与统计归纳推理6.5 探求因果联系的逻辑方法任务6小结任务7 图形推理和类比推理7.1 图形推
理7.2 类比推理任务7小结任务8 逻辑基本规律8.1 逻辑基本规律的概念8.2 同一律8.3 矛盾律8.4 排中律8.5
充足理由律任务8小结任务9 论证9.1 论证的含义9.2 论证的特征及两组关系异同9.3 论证的作用9.4 论证
的结构9.5 论证的规则9.6 论证的种类任务9小结任务10 论辩10.1 论辩的含义与特征10.2 论辩的基本要
素10.3 论辩的分类10.4 论辩与论证的关系10.5 论辩的理想模式10.6 论辩的构成10.7 论辩规则和论辩谬误
任务10小结主要参考文献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逻辑学是研究思维形式的结构及其规律和一些简单逻辑方法的科学，是研究推理和论证的一门学问；因其是一门工具学科，强调其应用性，尤其符合公务员考试中行政职业能力测试部分的逻辑推理部分的时代要求，所以，在本书中也单列一章专门研究图形推理和类比推理。

1.思维及其特点从认识论的角度分析，认识可分为感性认识和理性认识。

感性认识包括感觉、知觉、表象等认识活动。

思维是认识的理性阶段，在这个阶段，人们在感性认识的基础上，形成概念，并用其构成命题、推理、论证、论辩。

概念反映事物及其特有属性，借助语词来表达。

命题反映事物情况，借助语句来表达。

推理是根据若干命题得出一个新的命题，从而间接地反映事物与事物之间联系的思维过程，借助语句序列来表达。

论证是运用推理来支持或反驳某个观点的语言交际活动。

思维的主要特点如下：（1）概括性。

思维反映一类事物的共有的本质属性。

例如，“商品”这一概念就舍去了商品具体的颜色、形态、功能和用途等多种属性，而只反映“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这一共同属性。

（2）抽象性。

所谓抽象性是指思维能够透过表面现象深入到事物的本质，获得关于本质和规律的知识。

（3）以语言为载体。

思维以语言为载体，语言是思维的表达形式。

思维对客观事物概括、间接的反映，是通过语言实现的，必须依靠相应的语言单位才能表达和交流。

语言也离不开思维，没有思维也就没有语言，语言的发展依赖于思维的发展。

2.思维形式思维是内容和形式的辩证统一体。

思维内容，也称思维材料，是指思维所反映的特定对象及其属性，也就是反映在意识中的事物、事物情况和它们之间的联系。

例如，“货币”具有“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的性质，就形成了“货币是固定充当一般等价物的商品”这一命题的内容。

思维形式，也称思维结构，是人对客观世界的反映形式，也就是思维内容各部分之间的构成方式、组织结构。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编辑推荐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是21世纪高职高专精品规划教材之一。

<<逻辑学基础与实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